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地登字第10632275200號
附件：附表1份



主旨：蔡峻璋君代理黃麗珠君等10人申請發給代為標售土地價金案件，經審查無誤，公告周知並徵詢異議。

依據：地籍清理條例第15條第2項及地籍清理條例施行細則第1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土地標示：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10、19地號等2筆土地（詳如附表）。
- 二、權利人姓名或名稱：黃勝文。
- 三、權利範圍：1/13。
- 四、公告起訖日期：自民國106年9月14日起至民國106年12月14日止共3個月。
- 五、土地權利關係人對公告事項如有異議者，應於公告期間內，檢附證明文件以書面向本府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六、公告期滿無人異議時，依該土地第2次標售底價扣除應納稅賦後之餘額，並加計自登記國有之日起儲存於保管款專戶之應收利息發給之。

市長柯文哲

臺北市政府發給價金土地及建物清冊

列印日期：106年8月29日

序號	鄉鎮 市區	段/ 小段	地建號	持分面積	原登記名義人	權利範圍	備註
AC080000233	內湖區	碧山段二小段	0010-0000	535	黃勝文	1/13	
AC080000248	內湖區	碧山段二小段	0019-0000	56.23	黃勝文	1/13	